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董事会人数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
商登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6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前述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调整董事会人数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为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高董事会运作效率，公司拟对董事会成员人数进行调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由7名调整为5名，其中非独立董事人数由4名调整为3名，独立董事人数由3名调整为2名，同时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拟修订前	拟修订后
第五章 董事会	
第一百〇七条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设董事长1人，独立董事3名。	第一百〇七条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设董事长1人，独立董事2名。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三、关于办理工商备案登记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公司章程》的修订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登记备案为准。授权的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起至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将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8日